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函 101年3月15日真台法字第0117號

地址：406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  
電話：(04)2243-6960  
傳真：(04)2243-6968

受文者：全體教會、傳道者、信徒代表大會代表、總會負責人、法制委員  
副本收受者：總會各單位、各區辦事處  
奉主耶穌聖名  
主旨：公告總會規章細則修訂條文，請查照。  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規章第 82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辦法經第 20 屆總會負責人會第 14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三、增修訂條文如下：
  1. 增訂【2-1】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規章第 36 條 14 款、修訂【2-1】44 條。
  2. 修訂【3-4】教區辦事細則第 3 條第 1 款、第 2 款、第 4 款、第 7 款。
  3. 修訂【3-8】真耶穌教會神學院辦事細則第 17 條。
  4. 修訂【4-7】專職聖工人員獎懲實施要點第 3 條第 3 款，刪除第 3 條第 4 款。
  5. 修訂【7-5】教區聖工推展委員會簡則第 3 條第 1 款、第 2 款。

順頌  
以馬內利

總負責 車富銘

簽閱	教務負責人	總務負責人	財務負責人	長執	傳道	
收文 辦理	承辦者：			年	月	日
				字第		